

陕西省第十八届运动会开幕式氛围增彩项目

服务保障合同

甲方（采购方）：渭南市文化和旅游局

乙方（服务方）：北京星奥大路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鉴于陕西省第十八届运动会开幕式（以下简称“本项目”）的筹备与举办需要，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就乙方为甲方提供开幕式相关设备租赁及技术服务保障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项目概况与服务内容

1. 项目名称：陕西省第十八届运动会开幕式氛围增彩项目
2. 活动地点：渭南市。
3.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全部工作完成并履约结束为止。
4. 服务内容：乙方负责为本项目提供以下设备的租赁、安装、调试、运行及撤场等全流程技术保障服务：
 - 4.1. 无人机编队表演系统；
 - 4.2. 空中威亚表演系统；
 - 4.3. 背景网幕及支撑系统；
 - 4.4. 雷亚架搭设与拆卸；
 - 4.5. 空飘道具系统；
 - 4.6. 激光表演设备；
 - 4.7. 环保电子冷烟花设备；
 - 4.8. LED 地屏显示系统。



第二条 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叁万元整（¥4,130,000.00）。
该金额为固定总价，包含设备租赁费、运输费、人工费、安装调试费、保险费、税费及不可预见风险等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费用。

第三条 付款方式

双方同意按照以下节点及比例进行款项支付：

1. 首付款：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完成开幕式并验收合格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每次付款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税率 6%）。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设备质量、安装进度、安全保障措施等进行全程监督与检查，对不符合约定的事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各项款项。
3. 甲方负责协调场馆方，为乙方进场施工、设备安装及调试提供必要的场地、水电接入等基础便利条件。因甲方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前述协调义务，或提供的场地、水电等条件不满足乙方工作要求，导致乙方工作延误的，乙方的工期相应顺延，且甲方应承担乙方因此产生的额外费用。
4. 因甲方原因导致活动延期或取消的，双方应另行协商后续处理方案及费用。结算乙方已收款项不予退还，甲方应追加支付乙方因延期产生的额外成本，或在取消时支付乙方已发生的全部成本及本合同总额 20%的预期利润损失。具体金额由双方根据乙方提供的费用明细另行协商确认。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须确保所提供的全部设备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安全规范及环保要求，且不存在任何知识产权侵权问题。



2. 乙方应制定详尽的《进场施工及安全保障方案》报甲方备案，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完成设备的搭建、调试及彩排配合工作。
3. 安全责任：乙方是本项目设备运行及人员安全的直接责任主体。在设备安装、调试、演出及拆除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生产规定。若因乙方自身过错（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固有缺陷或操作不当）导致的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与经济赔偿责任。若因甲方、场馆方或其他第三方的原因导致事故，或事故原因系多方过错共同造成的，乙方仅按自身过错程度承担相应责任。甲方应为活动提供安全的外部环境，并负责场馆固有设施的安全。
4. 活动结束后，乙方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设备拆除并恢复场地原貌。

第六条 验收标准

1. 设备进场后，由甲乙双方共同进行现场清点与初步验收。
2. 演出顺利完成且无重大设备安全事故，作为最终验收合格的依据。
3. 第十一条 知识产权
4. 11.1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独立创作或提供的全部服务成果，包括但不限于表演编排、技术方案、视听资料及其他智力成果，其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申请权等）均归属于乙方所有。
5. 11.2 甲方仅享有在“陕西省第十八届运动会开幕式氛围增彩项目”活动中使用前述服务成果的权利，不得在合同目的之外进行复制、修改、许可他人使用或用于任何其他商业或非商业目的。
6. 11.3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服务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若因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而导致甲方被索赔或涉诉，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

第七条 违约责任

化芝
196434



1. 甲方未按约定时间付款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未付款项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 乙方未按约定时间完成进场或调试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额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但该项违约金总额不应超过合同总额的 5%；逾期超过七日严重影响开幕式筹备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在扣除已发生且不可退还的合理成本后，退还剩余已收款项，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但赔偿总额不应超过本合同总额的 20%。

第八条 不可抗力

因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重大疫情或政府指令性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的，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提供相关证明。双方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程度，协商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解除合同，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附则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3. 招投标文件、技术方案、报价清单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附件。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2026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陕西省渭南市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2026 年 月 日



式冠三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